

英语文学典藏译丛·长篇小说卷
**Ragged Dick and Mark,
the Match Boy**
Horatio Alger



迪克与马克 的 故 事

〔美〕霍拉肖·艾尔杰著
陈俊群译

漓江出版社

英语文学典藏译丛·长篇小说卷

**Ragged Dick and Mark,
the Match Boy**

Horatio Alger



迪克与马克
的
故
事

[美] 霍拉肖·艾尔杰著
陈俊群译



漓江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迪克与马克的故事 / [美] 霍拉肖·艾尔杰著；陈俊群译。

—桂林：漓江出版社，2017.6

[英语文学典藏译丛 · 长篇小说卷]

ISBN 978-7-5407-8063-0

I . ①迪… II . ①霍… ②陈… III .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75287 号

DIKE YU MAKE DE GUSHI

迪克与马克的故事

[美] 霍拉肖 · 艾尔杰 / 著

陈俊群 / 译

责任编辑：张谦 / 孙精精

书籍设计：石绍康

责任监印：杨东

出版人：刘迪才

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2

网址：<http://www.lijiangbook.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773-2583322 010-85893190

北京汇瑞嘉合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印刷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10 号院]

荣华国际大厦 5 号楼 1501 室 邮政编码：100176]

开本：880mm × 1230mm 1/32

印张：10 字数：268 千字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10-67817768]

擦皮鞋的小男孩（代序）

沈东子

人类一直有梦想。中国人有中国梦，国家富强，人民幸福，洗刷百年来屡遭列强欺负的屈辱。美国人有美国梦，这美国梦比较复杂，比如马丁·路德·金的梦想是人人平等，黑人孩子也能跟白人孩子一道上学；爱迪生的梦想是用电灯照亮世界；雷切尔·卡森的梦想是保护环境不被污染，让鸟儿的鸣叫响彻夏天。如果说中国梦是民族梦，那么美国梦更多的是族群梦和个人梦。美国作家霍拉肖·艾尔杰（Horatio Alger, 1832—1899）也有梦想，他的梦想比较具体别致，希望纽约街头的流浪儿都有一个好归宿，为此他致力于写作儿童小说，毕生编织这个专为街头流浪儿提供的梦想。

艾尔杰并非天使，曾有过不堪回首的经历。常闻西方教会闹出娈童丑闻，一直不明白神职人员为何总以男童做性侵对象，后来知道教堂有少年唱诗班，唱诗班成员通常都是十岁左右的小男孩，皮肤光洁，音色嘹亮，估计会激发成年男人的不良念头吧。前些年德

国南部的雷根斯堡教区，就曝出神职人员性虐待唱诗班男童的新闻，其实这是几十年前的旧闻，只是当事人现在才说。艾尔杰的父亲老艾尔杰信奉唯一神论，这种信仰比基督教宽松，否认上帝三位一体的教义，认为上帝是一位一体，也即上帝本身。

艾尔杰在这样的家庭长大，从小受到宗教熏陶，总的来说是个循规蹈矩的孩子。16岁考入哈佛大学，后入哈佛神学院，通晓拉丁文和希腊文，早早显示出写作的天赋，被称为哈佛校园诗人。其间遇上南北战争，他一度想投笔从戎，但个头不够高，眼睛也近视，不符合入伍条件，只好放弃了从军的念头，但爱国热情未减，以南北战争为背景，写了一部小说《弗兰克战役》，描写一个小男孩如何想念前线的父亲。小说居然得以出版，还赚了点小钱。毕业后依老艾尔杰的安排，在麻省的一家唯一神教堂谋了个差事。

接下来的故事有点不堪了，近似雷根斯堡的丑闻，他被控性侵两个男童，事发后辞职去了纽约。老艾尔杰痛心疾首，给全美唯一神总部写信道歉，保证他儿子今生不再担任神职人员。去职后的艾尔杰来到纽约，对自己的行径感到非常内疚，曾写诗表示忏悔，并想用行动赎罪。可是一个离开教堂的神职人员，能做什么呢？他想到了写作。他开始关注无家可归的城市儿童，为报纸写连载小说，小说主角永远只有一个，就是纽约街头的流浪小男孩，或简称纽浪小男孩。

艾尔杰笔下的小男孩，有卖报的，擦鞋的，卖火柴的，故事编得并不新颖，无非叙述一鞋童遇见一老绅士，擦好鞋本来只要一元，但老头给了张百元大钞，鞋童坚拒不收。老头发现了小男孩心中

黄金般可贵的本质——诚实，于是写了封求职推荐信。老头是什么人，艾尔杰并未交代，反正是华尔街上举足轻重的大人物。小男孩凭着那推荐信找到工作，一步一步努力，最终赢得社会尊重，成为一员白领，过上了人人羡慕的体面生活。

在文学界看来，艾尔杰的小说并无新意，既无玄妙的思索，表现手法也无新奇之处，对艾尔杰的评价并不高。但读者不这么看，小说发表后获得热烈欢迎，成为热销读物，小说主角被称为“霍拉肖·艾尔杰式英雄”。原来当时的美国正处于早期工业文明时代，有点像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上海滩，城市里生活着许多像三毛那样的贫困流浪儿，他们如同被遗弃的狗狗，踟蹰于街头，夜宿于过道，每天为生存而奔波。看过张乐平的《三毛流浪记》，自然会读懂艾尔杰笔下的流浪儿。

随着小说的展开，读者开始关心小男孩的命运，希望他来一段天方夜谭般的奇遇，碰上一个从天上掉下来的贵人，得贵人相助，摆脱贫穷的命运。这个梦想看似不切实际，如同巴望买彩票中头奖，却触到了美国社会最敏感的神经，那就是贫富悬殊。财富分配的不公平，是人类永恒的伤痛，这样的社会难题，政治家感到棘手，文学家也无良策，只能用想象的方式，给社会一点安慰。

艾尔杰的流浪儿系列小说，先在纽约引起轰动，随后行销全美，据2009年版的百科全书估计，他的所有作品合起来，共卖出了两千多万册。这本《迪克与马克的故事》初版于1868年，是他的成名作，也是最有影响的作品，最初在1867年的《学生与校友》月刊上连载十二期，后由波士顿出版商洛林（A.K.Loring）拿去出版，销售意

外火爆，第二个月就开始重印，成为十九世纪六七十年代的畅销书。

为了写这本小说，他到华尔街与流浪儿一同厮混，学着他们打牌赌钱，捡烟屁股抽，在收容所睡觉，体会流浪儿的艰辛与喜悦。

《迪克与马克的故事》的成功，激发了艾尔杰的创作热情，他以每年五六本的速度连续写出一百三十多部儿童作品，成为美国工业文明早期最知名的作家之一。如今一百多年过去，美国发生了巨大变化，已经不再是艾尔杰时代的美国，但艾尔杰笔下的美国梦并没有过时，对美德的憧憬，靠诚实致富，依然是美国梦的一部分。都说人类的梦想是相通的，这个梦对处于转型时期的中国人，同样也有意义。

当然也有不同的声音，有正统评论家写文章批评艾尔杰的小说是欺骗孩子的迷幻剂，并引同时代英国作家狄更斯的《远大前程》和《雾都孤儿》做对比，认为同样是描写都市流浪儿，狄更斯对孩子内心的描写，对工业社会的批判力度，都要远远强过艾尔杰。哪怕就是安徒生笔下那卖火柴的小女孩，其蕴藏的文学寓意，也要比擦皮鞋的小男孩更能打动人心。这样的对比固然有其道理，但艾尔杰有他不可替代的价值，他坚持认为，诚实与自尊是人类永恒的美德。

艾尔杰的作品深深影响了后人，曾有家财万贯的富人裸捐，把全部财富捐赠出来救助城市流浪儿，说这样做是因为读了他的书。艾尔杰自己并未因小说成功而成为富翁，他终身未娶，把毕生的爱都给了流浪儿，死后把有限的财产捐给设在纽约的报童客栈，那是他初到纽约时与人合力创办的产业。客栈坐落在曼哈顿下城杜安街9号，距离唐人街仅几个街区。那栋古旧的建筑现在依然完好，成为纽约报童客栈博物馆。

目 录

擦皮鞋的小男孩（代序） / 沈东子 1

迪克的故事

第一章 介绍破衣迪克	3
第二章 约翰尼·诺兰	8
第三章 迪克提出一个建议	14
第四章 迪克的新衣	20
第五章 查塔姆街和百老汇	26
第六章 沿百老汇到麦迪森广场	33
第七章 钱包	38
第八章 迪克的童年	45
第九章 第三大道马车上的一个场景	50
第十章 介绍一位信错人的受害者	57
第十一章 迪克做侦探	63
第十二章 迪克在莫特街上租房	70
第十三章 米基·马圭尔	75

第十四章	一场战斗和一个胜利	79
第十五章	迪克请到一位家庭教师	85
第十六章	第一课	91
第十七章	迪克在社交场合的第一次露面	97
第十八章	米基·马圭尔的第二次失败	103
第十九章	福斯迪克改行	109
第二十章	九个月后	115
第二十一章	迪克丢失银行存折	122
第二十二章	追查小偷	128
第二十三章	特拉维斯被捕	134
第二十四章	迪克收到一封信	139
第二十五章	迪克第一次写信	144
第二十六章	一次激动人心的冒险	148
第二十七章	尾声	153

马克的故事

第一章	理查德·亨特在家里	159
第二章	在阿斯特宾馆	164
第三章	福斯迪克的好运	169
第四章	艰难的使命	176
第五章	介绍卖火柴的男孩马克	181

第六章	本·吉布森.....	187
第七章	富尔顿市场.....	193
第八章	在渡船上.....	198
第九章	一个愉快的发现.....	203
第十章	战争之路上.....	209
第十一章	马克的胜利.....	214
第十二章	报童出租屋.....	221
第十三章	卖火柴男孩的遭遇.....	226
第十四章	理查德·亨特的受监护人.....	232
第十五章	马克得到一个职位.....	238
第十六章	马克的第一印象.....	244
第十七章	不良的建议.....	250
第十八章	第一步.....	256
第十九章	理查德·亨特晋升.....	262
第二十章	麦迪森俱乐部.....	268
第二十一章	罗斯韦尔加入麦迪森俱乐部.....	273
第二十二章	俱乐部之夜.....	278
第二十三章	谁是小偷.....	283
第二十四章	前往汉密尔顿要塞的旅行.....	290
第二十五章	一个重要的发现.....	297
第二十六章	尾声.....	302

迪克的故事

第一章 介绍破衣迪克

“醒醒，年轻人。”一个粗嗓门说道。

破衣迪克慢慢睁开眼睛，傻傻地盯着说话的人，但没有起身。

“起来，你这个小无赖！”那人有一点不耐烦地说，“如果我不叫你的话，我想你会在这儿睡上一整天啰。”

“几点了？”迪克问。

“七点了。”

“七点！我早在一小时前就应该起来了，我知道是什么原因使我这么困，我昨晚去了老鲍厄里剧院，一直到十二点之后才回来。”

“你去了老鲍厄里剧院？你从哪儿弄来的钱？”那人问。他是一个门房，受雇于在云杉街上营业的一家公司。

“当然是靠擦鞋挣来的，我的监护人不给我钱逛戏院，所以我不得不去挣这笔钱。”

“有些孩子挣得比那个容易。”门房意味深长地说。

“我是不偷东西的，如果你是那个意思的话。”迪克说。

“那你从来没偷过东西啰？”

“从来没偷过，而且不会偷。很多男孩子这样做，但我不会。”

“唔，听你这么说我很高兴，我相信你身上还是有一些好品质的，迪克。”

“噢，我是一个粗野的主儿，”迪克说，“但我是不会偷东西的，那是

卑鄙的。”

“你这样想我很高兴，迪克。”那粗嗓门听起来比开始时柔和多了，“你有钱买早餐吗？”

“没有，但是我很快就会赚到一些的。”

说话间，迪克已经起来。他的睡房是一个塞了一半草的木箱子，年轻的擦鞋匠在草上面休息了他疲倦的四肢，睡得很香，就好像它是一张羽绒床一样。他没有费事脱去衣服就倒进草里，起床也同样是简短的过程。他从箱子里跳出来，抖动了一下自己，挑出钻进他衣服的裂缝里的一两根草，将一顶磨得很破的帽子拽到他没有梳理的鬈发上。他准备开业了。

站在箱子旁的迪克外表相当奇特。他的裤子有几处撕破了，显然最开始是属于一个比他大两码的男孩子的。他穿了一件背心，所有的扣子只剩两颗，从里面露出一件看上去像是穿了一个月的衬衣。使他整个行头完整的是，他还穿了一件大衣，大衣对他来说太长了，从它的外表可以看出时间应追溯到遥远的古代。

通常洗脸和洗手被看作是一天的合适开始，但是迪克却没有这样的精致讲究。他对灰尘没有什么特别的不喜欢，并不认为有必要把脸上和手上的几条黑道道弄掉。然而尽管迪克灰尘满面衣衫褴褛，但他身上却有一些吸引人的地方。不难看出，如果干干净净衣冠楚楚的话，他肯定是很好看的。他的一些伙伴很狡猾，他们的脸让人一看就不信任，但是迪克有着坦白直率的举止，这一点使他成为一个讨人喜欢的人。

迪克的营业时间开始了。他没有办公室要开门，他的小擦鞋箱已准备使用，他精明地望着所有过往行人的脸，对每一个人说：“擦鞋吗，先生？”

“多少？”一个前往办公室的绅士问道。

“十美分。”迪克说道，放下鞋箱，跪在人行道上，用一副很熟悉他这一行的神气挥动着鞋刷。

“十美分！那是不是贵了一点？”

“唔，你知道那并不都是纯利润。”已经动手干起活来的迪克说，“黑油要钱，而且我得经常换新刷子。”

“而且你还有一大笔租金。”那位绅士瞥了一眼迪克大衣上的一个大洞嘲弄地说。

“是的，先生。”迪克总是乐于开玩笑，“我得为我在第五大道的豪宅付一大笔租金，所以我不得不收十美分一双。我会给你刷得亮亮的，先生。”

“快点，因为我忙着赶路。这么说，你的房子在第五大道上，是吗？”

“正是那儿。”迪克说。在这一点上迪克说的是实话。

“你光顾的是什么裁缝？”绅士打量着迪克的服饰，问道。

“你也想去找同一个裁缝吗？”迪克泼辣地问。

“唔，不，我只是觉得他给你做的衣服不是很合身。”

“这件大衣曾经属于华盛顿将军。”迪克喜剧性地说，“他穿着它度过整个革命时期。它磨破了一点，因为穿得太合身了。死去时，他叫他的寡妇把它给某个自己没有大衣的英俊的年轻人，所以她就把它给了我，但是如果你喜欢它，以便记住华盛顿将军的话，先生，我会以合适的价格把它转让给你。”

“谢谢你，但是我不想夺你所爱。你的裤子也是来自华盛顿将军？”

“不是，是路易·拿破仑送给我的礼物。路易穿不下了就把它送给了我。他比我个头大，那就是它不合身的原因。”

“你好像有尊贵的朋友哦。好啦，小伙子，我想你愿意收钱吧？”

“我不会拒绝的。”迪克说。

“我想，”那个绅士查看了一下他的钱包说，“我只有二十五美分，你有钱找吗？”

“一美分也没有，”迪克说，“我所有的钱全投资在伊利铁路上了。”

“那太不巧啦。”

“我去把钱换散好吗，先生？”

“我等不了啦，我马上得去赴一个约会。我给你二十五美分，你可以在今天白天的任何时候把找我的钱送到我的办公室来。”

“好的，先生。在哪儿？”

“富尔顿街 125 号，你会记住吗？”

“会的，先生。什么名字？”

“格雷森，二楼办公室。”

“好吧，先生，我会拿去的。”

“不知道这个小流浪汉会不会是诚实的。”格雷森走开时自言自语，“如果他会的话，我将经常光顾他。如果他不会的话，事情很可能是如此，我也不在乎损失十五美分。”

格雷森先生不理解迪克。我们破衣主人公从所有的方面看不是什么模范孩子，恐怕他有时骂人，而且不时捉弄不谙世事的乡下孩子，或者给不熟悉这个城市的诚实的老先生瞎指一条路。有一次他把一个找库帕学院的牧师指引到图姆斯监狱，并且偷偷跟在后面。当那个毫不怀疑的陌生人登上中央大街上那座庞大的石头建筑物前的台阶，并试图进去时，他高兴到了极点。

“我猜想即使他真的进去了的话，他也不会想待很久的。”破衣迪克心里想着，提了提裤子，“至少我不会。他们那么高兴见到你，所以是不会让你走的，还让你免费住宿，从不要钱。”

迪克的另一个缺点是他奢侈。因为总是很清醒而且随时准备干活，所以他赚的钱足够使他过得舒适和体面。有不少时不断雇用迪克行使他的职能的年轻职员，虽然派头和服饰比他强，但赚的钱几乎跟他差不了多少。迪克对他赚的钱很是漫不经心，它们去了哪儿他自己也说不上来。不管他白天设法赚到多少，他总是在天亮之前全部花光。他喜欢去老鲍厄里剧院，喜欢看托尼·帕斯特演出。如果在这之后还有钱剩的话，他会邀请他的一些朋友进某个地方吃一顿炖蚝，所以他很少在开始新的一天时有一分钱。

接下来我很遗憾地补充一点，迪克养成了吸烟的习惯，这花去他一定的

钱，因为迪克对他的雪茄相当挑剔，不愿抽最便宜的。另外，因为生性大方，他总是乐意招待他的伙伴们，但是费用当然是最小的障碍，十四岁的男孩没有谁会吸烟而不受到有害的影响。男人因为经常吸烟而受到伤害，男孩子则总是如此，但是大量报童和擦鞋匠养成了这个习惯。因为暴露在寒冷和湿气中，他们发现烟能保暖。不难看见一个小男孩，小到还不能离开妈妈的视线，却带着老烟民那种明显的满足抽着烟。

迪克还有一个有时丢钱的途径。巴克斯特街上有一个著名的赌场，晚上有时挤满了这些未成年的赌民。他们押上他们辛辛苦苦挣来的钱，当然总是输。他们还不时喝两美分一杯的低廉的酒精混合物，给自己提神。有时迪克误入其中同其他人一块玩耍。

我提到迪克的错误和缺点，因为我想让读者一开始就明白，我不认为他是一个模范孩子，但是他身上仍然有一些好的地方。他不会做任何卑鄙或不诚实的事情，他不会偷窃或行骗或欺负较小的男孩，而是坦白、直率、有男子汉气概，并且自立。他的本性是高尚的，使他不犯一切卑鄙的错误。我希望我的年轻读者也会像我一样喜欢他，但又不无视他的缺点。也许，尽管他只是一个擦鞋匠，但是他们可以在他的身上找到一些可以效仿的东西。

现在，既然已经把破衣迪克详细介绍给年轻的读者了，我必须领他们前往第二章去领略他后来的历险经历。